

四川日机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日机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8年5月30日以通讯、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所有董事，并于2018年5月3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其春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并形成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与会董事同意，在不影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情况下，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优泰科提供合计不超过1,500万元的财务资助，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24个月。在上述借款额度及使用期限内，公司按照5%年化利率向优泰科收取资金占用费，并按年度结算。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优泰科实际需求实施资助。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与华阳企管、梁玉韬及韩瑞签订〈华阳密封收购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与会董事认为：华阳密封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终止挂牌申请资料，并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收到股转系统出具的《受理通知书》（文号：180591）。考虑到股转系统审批终止挂牌的相关事项尚需一定时间，各方无法按照约定时间签署正式股权收购协议。为继续推动华阳密封股权收购事宜的顺利实施，董事会同意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华阳企管、梁玉韬及韩瑞签订《华阳密封收购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二）之补充协议》，将原协议有效期延长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会议决议；
- 2、经独立董事签字的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与华阳企管、梁玉韬及韩瑞签订的《华阳密封收购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二）之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四川日机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